证券代码：001239　　证券简称：永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7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永达股份	股票代码	00123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恒	覃勤	
办公地址	湘潭九华工业园伏林路1号	湘潭九华工业园伏林路1号	
传真	0731-58617999	0731-58617999	
电话	0731-58617999	0731-58617999	
电子信箱	fengkan@xtydjx.com	qinqin@xtydjx.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营业务

母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大型专用设备金属结构件的设计、生产和销售。母公司的产品主要应用于隧道掘进、工程机械和风力发电等领域，其中隧道掘进设备及其配套产品主要包括盾构机的盾体、刀盘体、管片机及隧道洞壁支撑管片等；工程机械设备产品主要包括车架、臂架、副臂、塔机结构件等；风力发电设备产品主要包括风电机组机舱底座、机座、转子支架、定子支架、锁定盘等。

金源装备主营业务为高速重载齿轮锻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高速重载齿轮锻件、齿轮轴锻件、齿圈锻件等自由锻及模锻件。其产品作为齿轮箱的核心零部件，广泛应用于风电、工程机械、轨道交通、海洋工程等多个行业领域。

（二）主要产品

公司目前的主要产品包括隧道掘进及其配套设备产品、工程机械设备产品及风力发电设备产品，具体情况如下：公司的隧道掘进及配套设备主要为盾构机的盾体、刀盘体、管片机以及与之配套的定制化支撑管片等金属结构产品，2024年1月，由中铁十一局和铁建重工联合打造的超大直径盾构机“定海号”顺利下线，并将投用于世界最长、直径最大、地质最复杂、施工难度最大的海底高铁隧道——甬舟铁路金塘海底隧道建设。“定海号”盾构机，开挖直径达14.57米，整机长度约135米，总重量约4350吨，是普通盾构机重量的8倍，其盾体结构件主要系由公司生产供应。2022年11月，由铁建重工研制并生产的“梦想号”竖井掘进机下线并用于上海市静安区地下智慧车库建设。“梦想号”开挖直径达23.02米，是迄今全球开挖直径最大的掘进机，其盾体结构件主要系由公司生产供应；公司的工程机械设备主要包括起重机车架、臂架及副臂、塔机结构件等，主要应用于轮式、履带式和塔式起重机，公司曾参与中联重科多台具有划时代意义的大型塔机生产，包括迄今为止的最大风电动臂塔机LW2460-200、全球首台超万吨米级的上回转超大型塔机W12000-450；2024年10月11日，22000吨米级超大型塔机在中联重科常德塔机智能工厂重磅下线，这是起重机械又一次的重大突破，也是我国先进制造发展过程中的又一重要成果，公司为上述知名大型塔机生产提供主要金属结构件；公司的风力发电设备类产品类型丰富，其中直驱技术路线产品包括定、转子支架；半直驱技术路线技术产品主要包括锁定盘等；双馈技术路线产品主要包括机舱底座、机座等。公司风电设备结构件产品涵盖1.5MW至18MW等多种不同型号与规格，覆盖多种技术路线，可满足海陆风电的应用需求。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3,941,097,676.81	2,128,567,335.48	85.15%	1,238,413,222.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06,771,085.22	1,223,186,685.46	6.83%	495,437,273.03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849,383,753.78	820,837,346.73	3.48%	833,004,232.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080,125.51	91,225,011.07	-13.31%	93,052,429.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251,038.10	79,467,463.14	-48.09%	81,801,125.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09,782.33	-128,711,786.08	77.93%	-24,230,068.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95	0.5068	-34.98%	0.5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95	0.5068	-34.98%	0.5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6%	16.86%	-10.60%	20.7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4,031,478.96	139,878,031.11	113,707,315.86	421,766,927.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880,588.55	16,353,868.47	12,925,014.49	33,920,654.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494,554.71	12,739,794.73	12,754,953.69	261,734.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42,324.23	100,619,053.35	-38,143,568.64	-1,942,942.8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12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13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沈培良	境内自然人	38.25%	91,800,000	91,800,000	不适用	0	
傅振武	境内自然人	9.00%	21,600,000	21,600,000	不适用	0	
邓健	境内自然人	6.00%	14,400,000	0	不适用	0	
彭水平	境内自然人	3.68%	8,820,000	8,820,000	不适用	0	
沈波	境内自然人	3.53%	8,460,000	8,460,000	不适用	0	
沈望	境内自然人	3.53%	8,460,000	8,460,000	不适用	0	
沈熙	境内自然人	3.53%	8,460,000	8,460,000	不适用	0	
张强强	境内自然人	3.00%	7,200,000	0	不适用	0	
袁石波	境内自然人	2.25%	5,400,000	0	不适用	0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招商银行—国泰君安君享永达股份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62%	3,889,318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彭水平、沈熙、沈波、沈望系沈培良一致行动人。其中，彭水平系沈培良之妻，持有公司3.68%股份；沈熙、沈波、沈望均系沈培良与彭水平之子女，分别持有公司3.53%股份。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52.50%的股份。国泰君安证券资管—招商银行—国泰君安君享永达股份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战略配售设立的资管计划，其中，截至报告期末，沈培良、沈望分别持有资管计划33.33%、20.00%的份额。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东吴证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人民币普通股108,10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人民币普通股347,5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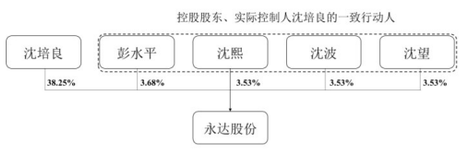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1239　　证券简称：永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8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4月18日（星期五）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经全体董事共同推举，会议由董事长沈培良主持，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股份制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4,938.38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908.01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394,109.7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27,138.74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法规履行职责，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做好公司经营发展各项决策。报告期内在公司任职的独立董事旷跃宗、洪波、刘异乡、黄守道、欧秋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并且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旷跃宗、洪波、刘异乡、黄守道、欧秋生的《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沈培良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汇报了2024年工作总结及2025年工作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是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全体投资者短期利益和长期利益平衡和对投资者长远回报的情况下提出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024年，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已建立建全并得到有效执行，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公司内部控制各项重点活动能严格按照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未发现有违反《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规则的情形发生。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5］19344-1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保荐人发表了核查意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2024年度，公司董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切实履行公司及股东大会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年度工作，不断规范公司治理，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公司参照行业及地区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岗位职责及工作业绩等因素，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拟定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的公告》。

此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均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7票回避。

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薪酬管理，建立和完善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对标行业整体薪酬水平的基础上，特制定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方案的公告》。

此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沈培良、韩文志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额度有效期内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和资金需求计划，拟于2025年向银行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2.2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含现有业务占用的额度）。公司及子公司可根据银行具体条件选择最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的银行，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可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间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此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金源装备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融资需求，确保公司经营活动持续、稳健开展，符合公司整体经营的实际需要。公司能够决定被担保人金源装备的经营、投融资决策等重大事项并能及时了解其财务状况，充分掌握其现金流变动情况，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且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该担保事项的内容及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担保及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的公告》。

此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议，葛艳明先生为金源装备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无需提供反担保或支付任何对价，体现了其对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没有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也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担保及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的公告》。

保荐人对此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此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葛艳明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够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的要求开展审计工作，独立、客观地发表审计意见，出具的各项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此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旷跃宗、黄守道、欧秋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公司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要求，公司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近一年审计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此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5］19344-2号）

保荐人对此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将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额度由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含2.5亿元）调整为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含8亿元）。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额度和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本议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保荐人对此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定于2025年5月12日14:4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与网络相结合方式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将在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4、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5、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6、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7、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额度的核查意见；

8、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担保及接受关联方无偿担保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001239　　证券简称：永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9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于2025年5月12日（星期一）下午2点40分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12日（星期一）下午2点40分；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2日9:15-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6日（星期二）

（七）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人员；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湘潭九华工业园伏林路1号永达股份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2025年度监事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00	《关于控股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00	《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2.00	《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	√

（二）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就其2024年度履职情况向股东汇报。

（三）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议案10.00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如有）需回避表决。

（四）对于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不包含持股5%的股东，不包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他人代理出席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附件二）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附件二）、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3）股东为QFII的，凭QFII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日截止前，采用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电子邮件、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

2、登记时间：2025年5月8日9:30-17:30。

3、登记地点：湘潭九华工业园伏林路1号永达股份公司三楼。

四、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请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本次参与现场投票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人：覃勤

3、联系电话：0731-58617999

4、地址：湘潭九华工业园伏林路1号

5、传真：0731-58617999

六、备查文件

1、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资料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1239”，投票简称为“永达投票”。

2、填写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5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25年5月12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　　作为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如没有做出明确投票指引，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投票，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2025年度监事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00	《关于控股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00	《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2.00	《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	√			

注：

1、每项议案只能有一个表决意见，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的栏目里划“√”，累积投票议案请填写投票数；

2、在本授权委托书中，股东可以仅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具体提案投票为准；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

4、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股东姓名/名称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证券账户卡户证件号码	
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本人委会	□是□否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注： 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登记时间内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3、请用正楷填写此表。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_ 年月日	

附件三：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证券代码：001239　　证券简称：永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0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余额为257,626,851.39元，母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余额为226,938,577.32元。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9,080,125.51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48,391,851.44元。

公司董事会拟定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4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情况

公司2024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	0.00	0.00	0.00
回购注销总额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080,125.51	91,225,011.07	93,052,429.55
合并报表本年度未累计未分配利润	257,626,851.39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226,938,577.32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	87,785,855.3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	0.0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公司上市不满三年，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三、2024年度不进行分配利润的情况说明

（一）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所处的金属制品业处于充分竞争状态，市场角逐尤为激烈。近年来，公司业务发展势头强劲，但与之相伴的是研发、原材料采购、生产制造、技术攻关及质量管控等全流程周期的持续延长，这使得营运资金需求呈现出加速增长的态势。为切实保障重大战略项目的顺利推进，维系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稳健运行，并为未来可持续发展构建坚实支撑，从而更有效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经公司董事会审慎研究决策，现决定：